

樹德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3 月 26 日（星期三）14 時 2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 A0308 會議室

主持人：王昭雄校長

記錄：唐龍

出席人員：郭輝明、蘇中和、陳璽煌、陳武雄、蔡欣曄、顏世慧、許龍池、宋鴻麒、施順鵬、陳協勝、陳麗惠、陳慶樑、許仲瑋（代理）、陳宗豪、杜宇平、吳如萍（黃詠瑞代理）、李郁芩、彭逸坤、陳佳宏、陳文亮、李淑惠、曾宗德、胡寬裕、李玉萍、李勝榮、黃秀慧、施君翰、陳冠霖、周政德、林宥君、蔡旭昇、康珈淳（請假）、程達隆、汪碧芬、陳政昌、陳鴻仁、王維銘、陳寧彩、鄧樹遠、蔣天華、陳麗舟、施俊名、潘佳幸、徐國慶

列席人員：唐龍

壹、主席致詞

（略）

貳、報告事項

（無）

參、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114 年 3 月 19 日行政會議）

（待 114 年 4 月 16 日行政會議列示追蹤結果）

肆、提案討論

第 1 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為審議「樹德科技大學研究發展處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中心教師參與學生輔導服務績效計點要點」（草案）由。

說明：為鼓勵教師參與學生輔導事務，並明訂服務績效計點與認列方式，依據「樹德科技大學聘任辦法」第十五條規定訂定本要點。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決議：修正後通過，草案說明及條文詳如【附件一 P.1~4】。

第 2 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為審議「樹德科技大學研發處學術暨產學育成中心教師輔導績效認列要點」（草案）由。

說明：為強化創新研發與創業輔導，鼓勵教師參與學生創業與研發計畫，提升學校競爭力，特訂定本要點。

擬辦：本案經本次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決議：修正後通過，草案說明及條文詳如【附件二 P.5~8】。

第3案**提案單位：人事室****案由：**為審議本校「樹德科技大學教師進修辦法」廢止案由。

說明：

- 一、為使本校教師申請研究進修及第二專長培育作業更臻完善，擬將本校「樹德科技大學教師進修辦法」(以下稱本辦法)廢止，另增訂「樹德科技大學補助教師進修及第二專長培育實施辦法(草案)」。
- 二、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三 P. 9~11】。

擬辦：本案經行政會議通過，提送校務會議審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4案**提案單位：人事室****案由：**為審議本校「樹德科技大學教師培育教學第二專長實施辦法」廢止案由。

說明：

- 一、為使本校教師申請研究進修及第二專長培育作業更臻完善，擬將本校「樹德科技大學教師培育教學第二專長實施辦法」(以下稱本辦法)廢止，另增訂「樹德科技大學補助教師進修及第二專長培育實施辦法(草案)」。
- 二、現行條文詳如【附件十 P. 12~14】。

擬辦：本案經行政會議通過，提送校務會議審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5案**提案單位：人事室****案由：**為增訂「樹德科技大學補助教師進修及第二專長培育實施辦法」(草案)案由。

說明：依前二案說明一廢止原條文，擬增訂「樹德科技大學補助教師進修及第二專長培育實施辦法」草案。

擬辦：本案經行政會議通過，提送校務會議審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草案說明及條文詳如【附件五 P. 15~19】。

第6案**提案單位：國際及兩岸事務處****案由：**為修訂「樹德科技大學教師參與國際教育及國際合作服務績效辦法」由。

說明：

- 一、因應本校國際招生、教學輔導及國際合作均頗為重要，爰修訂本要點。
-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與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六 P. 20~23】。

擬辦：經本次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第7案**提案單位：國際及兩岸事務處****案由：**為修訂「樹德科技大學教師參與國際教育及國際合作服務績效計點要點」由。

說明：

一、因應本校國際招生、教學輔導及國際合作均頗為重要，爰修訂本要點。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詳如【附件七 P. 24~35】。

擬辦：經本次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

決議：緩議。

第 8 案

提案單位：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案由：為修訂「樹德科技大學教職員參與國際暨境外事務費用給付與補助要點」由。

說明：

一、因應本校陸續新增各類境外專班衍生之問題，爰修訂本要點。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詳如【附件八 P. 36~42】。

擬辦：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緩議

伍、臨時動議

（無）

陸、散會（16 時 00 分）